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三公”经费预算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 政府采购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 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公开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三、收入预算总表

四、非税收入计划表

- 五、支出预算汇总表（按支出资金来源）
-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 七、基本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八、基本支出预算汇总表（按支出资金来源）
-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十四、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五、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A）
- 十七、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A）（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

- 十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C）
- 二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C）（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五、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九、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三十三、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三十五、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三十六、政府采购预算表

三十七、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三十八、单位人员情况表

三十九、三公经费预算表

四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四十一、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为县一级财政预算行政事业单位，承担涉及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指导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公路、水路、铁路等行业规划和标准；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的有关责任；负责提出全县公路、水路、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全县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县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负责全县国防交通战备工作；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工作；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和交通外经外贸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县编办机构设置和工作职责的要求，交通局设立了办公室(加挂“信访室”牌子)、政工人事股(加挂“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股”牌子)、财务会计股（加挂“审计股”牌子）、规划统计股、基本建设股(加挂“招投标管理办公室”牌子)、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办公室、运输管理股（加挂“县节假日运输领导小组办公室”、“交通战备办公室”牌子）、科技信息股（加挂“物流管理股”牌子）、安全监督股 11 个内设机构和平江县交通运输规划中心、平江县农村公路服务所、平江县交通建设质量和造价服务站、平江县道路运输交通服务中心、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平江县地方海事服务中心、平江县安定车辆超限超载检测事务站七个二级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下属七个二级机构，其中五个二级事业机构平江县交通运输规划中心、平江县农村公路服务所、平江县交通建设质量和造价服务站、平江县安定车辆超限超载检测事务站、平江县地方海事服务中心（自 2024 年起）为报账制，另外平江县道路运输交通服务中心、平江县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为纳入财政的一级预算单位，预算包括局本级和五个报账制二级机构。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安排的支出，所以公开的附件 25、26、27、28 表均为空。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包括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也包括公路养护及应急处险、农村四好公路、县级干线前期工作经费、签单员及民桥义渡经费等项目经费。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年初预算总收入 3052.24 万元，其中：经费拨款 3052.24 万元。收入预算总计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98.47 万元，主要原因是 1. 成品油税费支出财政预算安排调整；2. 人员减少（调出及退休）。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年初预算总支出 3052.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9.24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180.4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36 万元）。项目支出 1743 万元。

支出预算总计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98.47 万元，1. 成品油税费支出财政预算安排调整；2. 人员减少（调出及退休）工资福利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052.24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 1309.24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年初预算 1743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经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县专项补助等。其中：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1. 铁路安全环境整治 5 万元；
2. 公路养护（含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养护工程、应急处险、工程项目前期等）1505.24 万元；
3. 公路养护（含民桥义渡经费、签单员补助及春运经费等）72.76 万元；

4. 城乡客运一体化工作专项 130 万元；

5.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专项 3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6.4 万元，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3.6 万元，同比减少 6%，是因为人员减少（调出及退休）工资福利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严格按照公用经费预算定额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会议费预算 3 万元，安排大型会议 2 次，约 500 人次，含年度交通工作大会 1 次，七一党员大会 1 次，其他临时会议约 5 次，约 300 人次。培训费预算 7.12 万元（含财政代扣代缴培训费 4.12 万元），拟开展 3 次培训，约 500 人次，内容为交通事业发展农村公路养护培训和水上交通安全业务培训。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89.24 万元，其中，农村公路养护和四好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1505.24 万元，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项目 1284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年初，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摩托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年末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024 年拟新增配置车辆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整体支出为3052.24万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1、涉及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指导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2、全县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3、全县公路、水路（含桥梁、涵洞等）的养护。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支出为1743万元，重点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农村公路县乡村道的养护和管理；完成小修保养、开挖边沟等县乡道公路养护工程；危旧桥梁改造；水毁恢复等应急抢险工作等年度目标任务计划。

详见文尾附表中部门预算公开表格的第40张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第41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七）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公开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无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故没有相关绩效目标公开。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三、收入预算总表

四、非税收入计划表

五、支出预算汇总表（按支出资金来源）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七、基本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八、基本支出预算汇总表（按支出资金来源）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十、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十四、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五、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 十六、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A）
- 十七、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A）（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
- 十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C）
- 二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C）（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二、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四、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 二十五、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
- 二十九、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 三十三、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 三十五、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三十六、政府采购预算表
- 三十七、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 三十八、单位人员情况表
- 三十九、三公经费预算表
- 四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 四十一、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一

预算 01 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309.24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180.48
经费拨款	3052.24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80.48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16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6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四、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83.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00	七、对企业补助	
政府性基金补助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6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九、社会保险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6
六、其他收入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三、转移性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871.5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四、预留费及预留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5.05				
		二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四、预备费					
		二五、其他支出					
		二六、转移性支出					
		二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52.24	本年支出合计	3052.24	本年支出合计	3052.24	本年支出合计	3052.24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052.24	支出总计	3052.24	支出总计	3052.24	支出总计	3052.2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052.24	一、本年支出	3052.2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5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6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九）社会保险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2871.53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5.05
		（二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三) 预备费	0.00
		(二四) 其他支出	0.00
		(二五) 转移性支出	0.00
		(二六) 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七) 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结转下年	0.00
收 入 总 计	3052.24	支 出 总 计	3052.24

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合计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503	县交通运输局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0.48	1180.48	731.99	165.50	75.05	207.94	
	503	县交通运输局	1180.48	1180.48	731.99	165.50	75.05	207.94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1180.48	1180.48	731.99	165.50	75.05	207.94	
2140101	503001	行政运行	999.76	999.76	731.99	59.83		207.94	
2080505	503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67	105.67		105.67			
2210201	503001	住房公积金	75.05	75.05			75.05		

基本支出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培训费(商二代扣代缴)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商一计提)	工会经费(商二代扣代缴)	福利费(商一计提)	丧葬抚恤费(商二代扣代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公务交通补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16.4	7.5	7.5				9.5			8	3		5		3	3	4.12	3.9					4.95	3.3	12.37	28.86	2.4	10				
			503	县交通运输局	116.4	7.5	7.5				9.5			8	3		5		3	3	4.12	3.9					4.95	3.3	12.37	28.86	2.4	10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116.4	7.5	7.5				9.5			8	3		5		3	3	4.12	3.9					4.95	3.3	12.37	28.86	2.4	10				
214	01	01	503001	行政运行	116.4	7.5	7.5				9.5			8	3		5		3	3	4.12	3.9					4.95	3.3	12.37	28.86	2.4	1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合计	116.40	116.40	94.98	3.00	7.12			3.90		2.40	5.00				
503	县交通运输局	116.40	116.40	94.98	3.00	7.12			3.90		2.40	5.00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116.40	116.40	94.98	3.00	7.12			3.90		2.40	5.00				
503001	行政运行	116.40	116.40	94.98	3.00	7.12			3.90		2.40	5.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社会福利和救济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	1	2	3	4	5	6
		合计	12.36				12.36	
			12.36				12.36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12.36				12.36	
2140101	503001	行政运行	12.36				12.36	

项目支出明细表(B)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项目)名称	总计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类	款	项				合计	社会福利和救助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合计	房屋建筑物购建	基础设施建设	公务用车购置	设备购置
				合计	1,517.24						1,517.24		1,517.24			
			503	县交通运输局	1,517.24						1,517.24		1,517.24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1,517.24						1,517.24		1,517.24			
214	01	06	503001	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项目	1,505.24						1,505.24		1,505.24			
214	01	06	503001	签单员补助	12.00						12.00		12.00			

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1	2	3	5	4	6
	合计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503	县交通运输局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3052.24	1309.24	1180.48	12.36	116.40	1743.00

单位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在校学生人数(人)
		合计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总计	在职人员						离休人员	退休人员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合计	行政人员	事业人员			合计		全额	差额			
										合计	A、全额管理人员	B、差额管理人员					C、自收自支		
**	**	1	2	3	4	5	6	7	8	15	16	23	28	29	30	31	32	33	
合计							140	97	18	79	79			1	42	42			
503	县交通运输局						140	97	18	79	79			1	42	42			
503001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本级						140	97	18	79	79			1	42	42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合计	6.30		3.90	2.40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6.30		3.90	2.40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12.20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单位负责人：赵森涛		
预算单位	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绩效管理联络员	43062610025 胡佳丽	联系电话	3063057	
人员编制数	93	实有人数	98	
部门基本信息	<p>部门职能职责概述</p> <p>(一) 承担涉及综合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指导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p> <p>(二) 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公路、水路、铁路等行业规划和标准。负责交通运输执法检查和监督。拟订交通运输行业物流发展战略和规划，落实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p> <p>(三) 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落实全县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和运营规范的监督实施。指导全县城乡客运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负责城市公共客运交通管理工作。</p> <p>(四) 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的有关责任。负责全县航道及其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负责水上交通管制、港航监督、船舶检验(不含渔船)、水上安全管理及船员管理的有关工作，实施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岸线和通航水域内各种建筑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p> <p>(五) 负责提出全县公路、水路、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负责农村公路(含桥梁、渡口、隧道)的行业管理。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p> <p>(六) 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落实全县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重点和大中型公路、水路交通工程建设，负责公路、水路交通建设工程造价控制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p> <p>(七) 指导全县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全县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县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负责全县国防交通战备工作。</p> <p>(八) 负责全县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工作。指导全县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p>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3052.24	3052.24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52.24	1309.24		1743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6.3	12.4	0	3.9
部 年 门 度 整 绩 体 效 支 目 出 标	<p>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p> <p>目标1：会同财政局、公路局、执法大队等有关部门编制全县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方案，指导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p> <p>目标2：全县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水毁恢复工程等应急管理。</p> <p>目标3：全县公路、水路的养护，包括路面大中修，安防工程，危桥改造工程等</p> <p>目标4：完成2024年农村公路建设目标任务（乡镇通三级路、撤并村连通路、物流中心、公交站场等）</p> <p>目标5：完成2024年国省干线公路建设目标任务</p>			
部 年 门 度 整 绩 体 效 支 目 出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不超预算
		社会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坚持绿色环保，发展交通布局	保持良好的人居环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1.年初预算养护项目的建设与维护 2.安防工程里程 3.乡镇通三级路 4.旅游资源产业路 5.撤并村连通路 6.危桥 7.农村物流中心 8.首末站及服务站	1.完成管养线路日常养护养护工程应急养护等 2.96.09公里 3.16.547公里 4.313.848公里 5.37.553公里 6.75座 7.1个 8.2个
		质量指标	使工程施工要求达到国家技术水平，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标准	按建设要求完成验收，合格率达100%
		时效指标	搞好“盯关跟”按时开工、实施、验收； 2024年各项基本支出及时拨付	按施工要求保证项目进度； 工资、保费等各项基本支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公益性交通投资项目	项目的实施对地方经济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社会效益	提升公路通行能力和交通安全，延长农村公路的使用寿命	80%
		环境效益	坚持绿色环保，发展交通布局	环境污染率控制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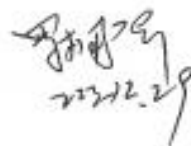


		可持续影响	全县交通网络更加完善，人民幸福生活指数进一步提升，带动旅游业的发展，有效引领乡村振兴	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群众安全便捷出行营造良好环境，努力创造人民满意交通	群众满意度率达95%以上
其他问题	此表申报项目和金额以2024年预算二下数据填列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附件2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23年12月21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路养护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农村公路服务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余峰	联系电话	3060818
	绩效管理联系人	胡佳丽	联系电话	3063057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全县列入常年管养的农村公路有500多公里。在切实加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管理的同时，根据保证农村公路安全畅通的需要，积极组织推进养护工程项目建设，主要包括路面大中修、安防工程、危桥改造工程、水毁恢复工程、四好农村路建设工程等，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为群众安全便捷出行和物资运输营造良好环境，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生活质量，依托交通条件的改善，民企老板在家门口办厂兴业，为老百姓增收增利，并带动了如农家乐、观光农业、民宿等旅游业的发展，有效引领乡村振兴。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15】49号）《关于印发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1732	1743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1732	1743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项目资金情况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1732	1743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	698	698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日常养护资金省市县投入比例为“1056”
水泥路面修补	171	171	根据平江县2023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表1732万，平财预2023年1号文，具体就是根据本年资金用途进行专项资金二次分配的方案
农村公路前期费用	145.4	145.4	根据平江县2023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表1732万，平财预2023年1号文，具体就是根据本年资金用途进行专项资金二次分配的方案
交通应急处险	256	256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和我县历年抗灾投入情况
农村公路等工程项目	200	192.84	根据平江县2023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表1732万，平财预2023年1号文，具体就是根据本年资金用途进行专项资金二次分配的方案
民桥义渡经费等	49.6	49.6	根据平江县2023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表1732万，平财预2023年1号文，具体就是民桥义渡37.6+签单员12
客运站场	47	47	根据2023年度财政预算下达情况、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农村客运等考核情况等
春运经费	6	6	根据平江县2023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表1732万，平财预2023年1号文，具体就是根据本年资金用途进行专项资金二次分配的方案

				
		开挖边沟	39	
		民桥义渡渡船维修		17.16
		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专项		30
		城乡客运一体化		130
				我县历年渡船检修情况
				平江县地方海事服务中心并入
				城乡客运一体化奖补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湖南省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管理办法》《平江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1.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20240101	20241231
	2.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20240101	20241231
	3.农村公路应急处险		20240101	20241231
	4.农村公路等工程前期项目		20240101	20241231
	5.民桥义渡经费等		20240101	20241231
长期绩效目标	创建绿色环保交通、完善交通网格布局，提高公路使用寿命，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生活质量，有效引领乡村振兴			
本年度绩效目标	按预算方案，开展辖区的农村公路的水泥路面修补、绿化、标志标牌等工程，管理农村县乡村道的养护和应急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对项目质量进行管理，提高公路使用寿命。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不超预算
	社会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坚持绿色环保，发展交通布局	保持良好的人居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	管养的农村公路500多公里，日常养护资金省市县投入比例达到要求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总里程3931公里的1.6%进行大中修
		农村公路应急处险	保障公路通畅，及时处险
		农村公路等工程项目	按要求完成项目前期
		民桥义渡经费等	完成渡船维修及保养，渡工工资及签单员补助发放，金额不超预算49.6万
	质量指标	使工程施工要求达到国家技术水平，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范指标	按建设要求完成验收，合格率达100%
	时效指标	搞好“盯关跟”按时开工、实施、验收	2024年底完成工作任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公益性交通投资项目	项目的实施对地方经济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
	社会效益	提升公路通行能力和交通安全，延长了农村公路的使用寿命	80%
	生态效益	坚持绿色环保，发展交通布局	环境污染率控制为0
	可持续影响	带动了如农家乐、观光农业、民宿等旅游业的发展，有效引领乡村振兴	改善村容村貌，提升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群众安全便捷出行营造良好环境，努力创造人民满意交通	群众满意度率达95%以上
其他说明的问题	此表仅为部门预算方案，最终项目实施情况按照县领导及财政分配方案批示执行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平江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预〔2024〕1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部门：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县2024年县级部门预算已经县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将核定的2024年部门预算指标批复下达你们（详见附件），请做好如下相关工作：

一、严格预算执行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认真组织好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工作。

（一）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不得随意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或者拖欠应上缴国库的预算收入。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要合理编制用款计划，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项目支出要提前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做好周密、详实的预算安排计划，项目完成后，应按规定对本单位预算支出情况开展好绩效自评。坚持“先研究事、再研究预算”，原则上不调整预算，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追加支出的，一律按程序报县委财经委员会研究决策，经县人大审查批准。

（二）树牢厉行节约意识。深入落实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非必要支出，按照“只减不增”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模。各单位应认真分析全年支出事项，区分轻重缓急，做到有保有压，对非刚性、非必要的支出要应减尽减，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坚决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计划不超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三）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县财政将严格执行存量资金清理规定，加大对存量资金的统筹回收力度。各单位应进一步加

强对预算资金的调度和拨付使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预算执行，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对结转结余资金的使用进度，特别是对上级转移支付结转结余资金要加快拨付，避免财政资金“二次沉淀”。

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预算法》规定，各单位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20日内，将本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三、及时批复下属单位

有下属单位的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做好下属单位预算批复工作，在收到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后15日内将部门预算分解下达到基层单位，不得随意调整，同时要将批复基层单位预算的文件抄送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预算股备核。

附表：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